

广州FCV指标无条件申领！氢能汽车进入个人消费者领域不是梦

4月7日，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发布《关于增加2021年度中小客车增量指标配置额度的通告》，明确在原有12万个/年增量指标配置额度的基础上，2021年将额外增加3万个增量指标。

“为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新能源车（含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指标直接申领，没有额度和申请资格限制。”

这意味着广州对燃料电池汽车支持力度增大，而燃料电池汽车的“商乘并举”或将很快会进入个人消费者领域。

以下为原文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增加2021年度中小客车增量指标配置额度的通告

穗交运〔2021〕107号

根据《广州市中小客车总量调控管理办法》（穗府办规〔2019〕10号）有关规定，为促进汽车消费和车辆节能减排，经市人民政府同意，2021年度额外增加3万个中小客车节能车增量指标配置额度。额外增加的指标自2021年4月份起按月平均分配，全部用于个人节能车指标摇号，具体由市指标管理机构纳入每月增量指标配置计划，按月组织实施。

特此通告。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4月7日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增加2021年度中小客车增量指标配置额度的通告》的解读

一、通告出台的背景是怎样的？

答：2020年12月，国家商务部、发展改革委等12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促进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提出有关城市要“进一步增加号牌指标投放”的意见。2021年2月，国家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和部分地方经验做法的通知》也指出可通过增加号牌指标等措施，进一步巩固汽车消费市场回升向好势头。广州市本次增加中小客增量指标配置额度，是继续落实国家有关促进汽车消费政策的重要举措。

二、常规增量指标额度规定是怎样的？

答：根据《广州市中小客车总量调控管理办法》（穗府办规〔2019〕10号），广州市每年配置增量指标12万个，其中普通车指标6万个以摇号方式配置、4.8万个以竞价方式配置，节能车（指符合一定条件的非插电混合动力汽车）指标1.2万个以摇号方式配置。此外，为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新能源车（含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指标直接申领，没有额度和申请资格限制。**

三、前期额外增加指标措施实施情况如何？

答：为促进汽车消费，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精神，广州市自2019年6月起多次出台额外增加增量指标配置额度措施，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期间已累计额外增加12.7万个增量指标，其中2019年5.8万个，2020年6.9万个。

四、2021年额外增加多少个增量指标？

答：在常规12万/年的增量指标配置额度基础上，2021年度计划额外增加3万个增量指标。

五、额外增加的指标额度如何配置？

答：为促进车辆节能减排，引导市民购买节能环保车辆，本次额外增加的指标额度将全部配置用于节能车指标摇号。同时，考虑到单位节能车指标需求不足，为更好地匹配需求，发挥政策效用，本次额外增加的指标将全部配置用于个人。额外增加的指标自2021年4月份起按月平均分配，即每月额外增加约3千个，具体由市指标管理机构纳入每月增量指标配置计划，按月组织实施。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68148.html>